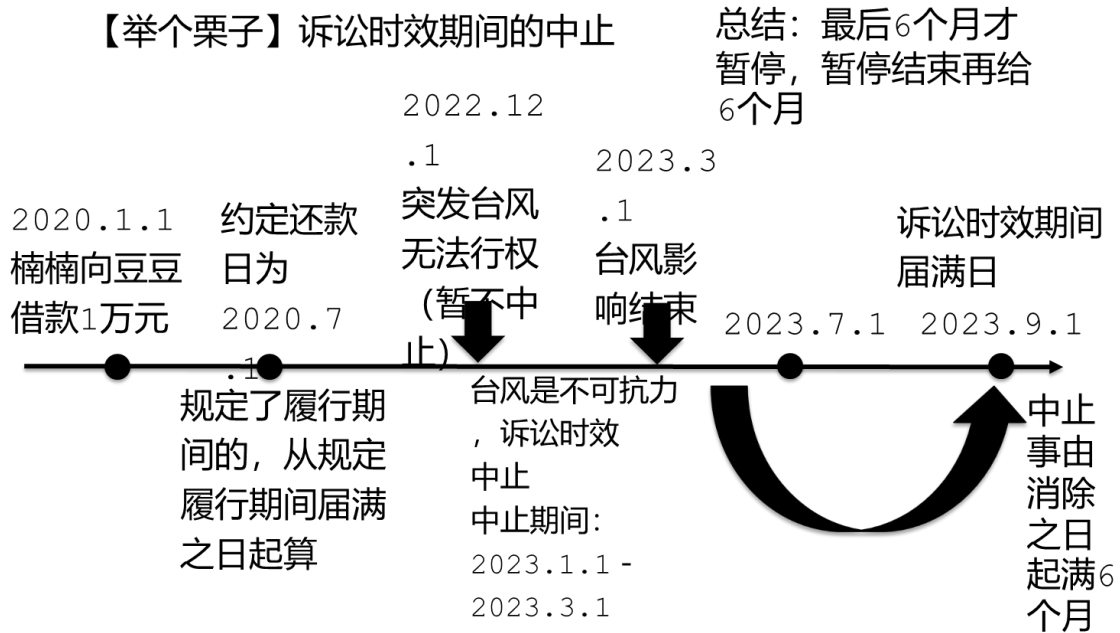


第五节 诉讼时效和除斥期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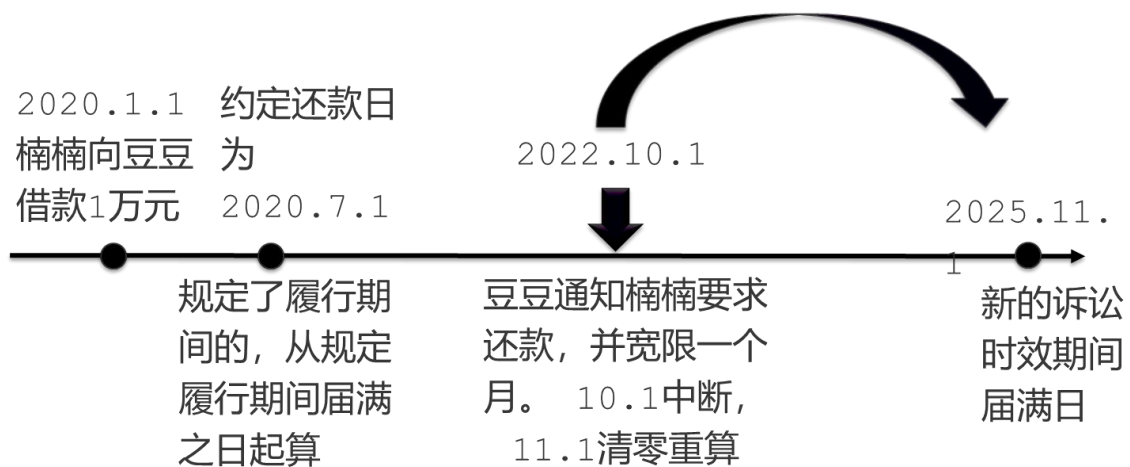
2. 诉讼时效期间的中止、中断（26调整）

项 目	诉讼时效中止	诉讼时效中断
法定事由	客观原因，权利无法行使	主观原因，权利行使行为
法律效果	已经过的期间仍有效，待中止事由消除后期间继续计算	已经过的期间消灭，自中断事由发生时起期间重新计算
发生时点	期间的最后 6 个月内	期间的任何时点

【举个栗子】诉讼时效期间的中止



【举个栗子】诉讼时效期间的中断



(1) 诉讼时效期间中止的法定事由

不可抗力	如自然灾害、军事行动等	
其他障碍	①无人代理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没有法定代理人，或者法定代理人死亡、丧失民事行为能力、丧失代理权
	②没人继承	继承开始后未确定继承人或者遗产管理人
	③被人控制	权利人被义务人或者其他控制人控制
	④其他导致权利人不能行使请求权的障碍	

(2) 诉讼时效期间中断的法定事由：

- ① 权利人向义务人提出履行请求；

② 义务人同意履行义务；包括义务人作出分期履行、部分履行、提供担保、请求延期履行、制定清偿债务计划等承诺或者行为；

③ 权利人提起诉讼或者申请仲裁；

与该类法定事由具有同等效力的其他情形：

申请支付令、申请破产、申报破产债权、为主张权利而申请宣告义务人失踪或者死亡、申请诉前财产保全、申请诉前临时禁令、申请强制执行、申请追加当事人或者被通知参加诉讼、在诉讼中主张抵销等。

3. 最长权利保护期间的延长

最长权利保护期间的延长，是指在“20 年”期间届满以后，权利人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人民法院经过调查，确认有特殊情况的，可以根据权利人的申请决定将最长权利保护期间予以延长的制度。（经批准可以长于 20 年）

二、除斥期间

除斥期间，是指法律规定或者当事人约定的某些形成权的存续期间，又称“预定期间”。除斥期间届满，形成权即告消灭。

形成权是依权利人单方意思表示使既存法律关系发生变化的权利。如撤销权、解除权、追认权、同意权等。

形成权的行使旨在使某种不确定的状态确定化，

故形成权的行使不得附条件。

	诉讼时效期间	除斥期间
功能	维持新生秩序	维持原有秩序
适用对象	请求权	形成权（如撤销权、解除权）
性质	可变期间（中止、中断、延长）	不变期间
法律效果	诉讼时效期间届满，发生义务人永久性抗辩权	除斥期间届满，实体权利消灭
期间的始点	权利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权利受到损害以及义务人之日	权利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权利发生之日

【单选题】（2019 年）

下列有关诉讼时效期间的说法中，正确的是（ ）。

- A. 商品 “保质期” 属于诉讼时效期间
- B. 当事人不可以自行约定诉讼时效期间
- C. 可撤销民事法律行为中撤销权人的撤销权的行使期限属于诉讼时效期间
- D. 合同当事人的法定解除权的行使期限属于诉讼时效期间

答案：B

解析：选项 A：保质期是商品质量保证期限，不是诉讼时效期间，该选项错误。

选项 C、D：诉讼时效适用于请求权，除斥期间适用于形成权（如撤销权、解除权）。可撤销行为中的撤销权、合同法定解除权均属于形成权，其行使期限属于除斥期间，而非诉讼时效期间，故该两项选项错误。

【单选题】下列债权请求权中，法院不支持当事人提出诉讼时效抗辩的是（ ）。

- A. 身体受到伤害的损害赔偿请求权
- B. 贷款本金和利息的偿付请求权
- C. 存款本金和利息的支付请求权
- D. 股息和红利的支付请求权

答案：C

解析：下列请求权不适用诉讼时效的规定：①请求停止侵害、排除妨碍、消除危险；②不动产物权和登记的动产物权的权利人请求返还财产；③请求支付抚养费、赡养费或者扶养费；④支付存款本金及利息请求权；⑤兑付国债、金融债券以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企业债券本息请求权；⑥基于投资关系产生的缴付出资请求权；⑦其他依法不适用诉讼时效规定的请求权。